

# 导盲犬迪克的读后感(精选6篇)

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一定有不少感悟吧，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导盲犬迪克的读后感篇一

前一段时间，我读完了沈石溪的作品《导盲犬迪克》，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导盲犬迪克》主要写了主人公阿炯是个小瞎子，在一次回家的路上遇见了一条很丑的狗，并取名为“迪克”。后来，阿炯受不了爸爸的脾气，去找妈妈。她带着迪克穿越死林，一路上他们遇到了很多困难，却都克服了它们，最后找到了妈妈。

我觉得阿炯这样的性格值得我们学习。他一路上不怕困难，两天两夜不吃不喝也不睡觉，勇敢地穿越了死林，坚持到底，为的是找到妈妈，找到那幸福的家。

我却不能像他那样能勇敢地迎难而上，不怕困难。我有了不会做的题目，就放在了一边；一碰到不能解决的事情，要么就是依赖大人，要么就是像碰到了拦路虎一样，调头就跑。从来都没有迎难而上的勇气，也不曾想过怎样去解决它，克服它，只是一味地逃避。

有一个暑假，由于我的数学不是很好，妈妈就给我报了一个奥数课。我死活不同意，妈妈就给我买了一套试卷，让我自己做。刚开始的时候，我还是很认真地在做，每天一张，做好后再批改，错的题目也会抄写下来。可渐渐的，我开始厌

烦，心想：“这反正也不是作业，不做也没事！”就这样开始抛下了试卷，不再坚持。妈妈看到了很生气，我却不以为然。

读了这篇文章以后，我为自己的行为感到羞愧。我想：“我们不应该知难而退，做事情半途而废，应该迎难而上，坚持不懈，做事情才会成功。”我们要“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做事情要坚持不懈，不逃避，不退缩，才能成功！

## 导盲犬迪克的读后感篇二

暑假刚开始，老师就推荐给我们了几本书，其中有一本叫《导盲犬迪克》，我看到后非常的高兴，因为这是沈石溪写的动物小说，他的动物小说写的非常的生动而且贴近现实，我喜欢他写的小说，我马上就让妈妈给我买了。

两天后我就把这本书看完了，书的主要内容讲的是一个盲孩收留了一条狗，这条狗本身是非常优秀的，但是因为长的丑而被大家嫌弃。盲孩给它取了个名字叫迪克。过了没多久迪克交了一个“女朋友”，它的名字叫红娜。有一天迪克去寻食的时候，红娜就扑向盲孩，想把盲孩咬死，这时迪克回来了，它毫不犹豫的把红娜给咬死了。后来盲孩带着迪克到一个小镇上去找妈妈，但偶一次次错过了妈妈。后来他们一起加入了马戏团，这时才知道一直对自己那么好的阿姨就是自己的妈妈，但是妈妈迫于无奈不能认自己。在马戏团里盲孩和迪克经历了种种磨难，比如盲孩生病的时候迪克把自己当活靶让人家打就是为了帮助盲孩，又比如迪克被团长关起来的时候盲孩想方设法的把它救出来。最后迪克和盲孩又一起过上了流浪的生活。

迪克这种为主人殊死拼搏的精神另我感动，世界上每一个动物都是有感情的，有亲情的，迪克就是一个小榜样，不要瞧不起动物，它们有时心底都是很善良的。当初盲孩收留了被人嫌弃的狗，这条狗就一直非常忠诚的跟着他。有好几次要

不是迪克小主人早就死了，第一，迪克的“女朋友”扑向小主人时，它毫不犹豫地杀了“女朋友”。虽然是很不舍但为了主人也只能舍弃。第二，当小主人在流浪时生病了，迪克舍生为主人赚钱，拼命地替小主人寻找治病的人。当然盲孩对迪克也是不离不弃。

这是一本关于人和狗感情和狗的忠实可靠相结合的书，它对人和狗感情的细节部分描写的惟妙惟肖，有许多精彩的地方就不一一说了，希望大家也能拿来细细的品尝一番。

### 导盲犬迪克的读后感篇三

在暑期里，我买了一本《导盲犬迪克》，看了以后，我感触颇深。

这本书讲述了拥有高雅血统牧羊犬的丹尼，由于长相丑恶，出世后就被主人家丢弃，后因碰到盲童阿炯的收容，协助小主人穿越重生一望无际大雪山，到昆明市找寻亲自妈妈的艰辛历经，叙述了阿炯和丹尼荣辱与共的命运多舛人生道路。

尽管丹尼和小主人的运势跌宕起伏，但小故事中充满了柔情似水。丹尼和母豺红娜的感情僵持温暖。尤其是丹尼为了更好地维护阿炯，迫不得已咬死红娜的情况下，对还未出世的小孩的舐犊之情栩栩如生，充斥着温暖，打动人叙述心最绵软的一部分。

“对阿炯而言，找不着阿妈，日常生活的路就同未来的路，要靠盲棍去敲点探索。”这终究是一场艰辛的寻找亲人之行。

我来为他的顽强固执的精神实质而打动，在日常生活中会碰到一些挫败：我之前一面对作文就头痛，我觉得写作是我的克星。我只想要见到就仰天长叹，能拖则拖，拖到确实没辙了，就随意写上一通。常常要靠，母亲或亲姐姐一字一句的教，才可以好好地写上一篇。但看一下阿炯，这一点艰难是

什么。每一次的躲避，要我的写作能力与他人早已相去甚远了。我之后要一定要寻找恰当学习的方法，多读、多听听、多看看，勇敢面对，完全吸引。

人生道路像海中的波浪纹，时起时落。我觉得：在之后的路面上，拥有“阿炯”，我一定会取得成功。

## 导盲犬迪克的读后感篇四

在暑期读了了《导盲犬迪克》，是沈石溪的一部经典小说。叙述了拥有高雅血系牧羊犬的丹尼，由于长相丑恶，出世后就被主人家丢弃，后碰到盲童阿炯的收容，协助小主人穿越重生一望无际大雪山，到昆明市找寻亲自妈妈的历经，叙述了阿炯和丹尼患难与共的小故事。

读到这儿，我心被吃惊了，是如何的感情让丹尼能够那样不顾死活。真爱！真爱让他们不离不弃，相互之间借助，相互之间支撑点，彼此之间的感情早已胜于家人。这哪儿是一条心地善良的`宠物犬啊，针对阿炯而言，丹尼就是他日常生活的导航灯，是他日常生活下来的胆量和能量！当然，针对丹尼而言，在它被挨揍时，它内心想的便是它的主人阿炯，阿炯那时候便是丹尼心里的那一丝明亮，是旱灾中的那滴晨露！

根据这个故事让我懂得了人不可貌相，小动物也一样。仅有心里充满爱，全球才会更幸福。使我们用爱真心诚意尊重身旁的每一个人吧！

## 导盲犬迪克的读后感篇五

动物，是人类最好的朋友。

在这个世界上，不仅仅是人与人之间才能拥有爱，动物与人之间，也一样可以拥有最真挚纯洁的爱。然而，在现实社会

中，有不少人肆意猎杀动物，猎杀着我们的好朋友；又或者，只对长得可爱、讨人喜欢的动物有感情，而对长得丑陋的动物置之不理……这样，真的对吗？在沈石溪的《导盲犬迪克》中，我找到了答案。

这部动物小说讲了一个从小失明、阿妈离家出走的12岁小盲童阿炯在偶然之中遇到了因长得丑而无人收留的可怜丑狗迪克，并收养了它，然后一起逃出金竹寨去昆明寻找阿妈并一曲成名，最后依然决定永远流浪的故事。

书中的丑狗迪克，只因为长相丑陋，就被原主人嫌弃，还被好几户人家拿棒棒追赶。阿炯也是因为看不见，不知道迪克长得丑，才会收留它。多么可怜的狗啊！可是，它其实是十分善良、忠诚的仆人和朋友。

在茶店老板出尔反尔不让阿炯继续在茶店里拉琴的时候，迪克为了安抚难过伤心的阿炯、替他报仇，不惜闯下大祸；在陪伴阿炯穿越森林的时候，迪克为了救阿炯，“大义灭亲”咬死了自己的未婚妻红娜和未出生的孩子；在阿炯因没钱而生病的时候，迪克为了赚到钱让阿炯在昆明能够生存，甘愿被揍得皮开肉绽；为了让阿炯不因自己的长相而断了出名之路，迪克宁愿让一只什么都没有做的小狗顶替它所有的英名伟绩得到观众们的爱戴和欢呼……如此忠心耿耿、誓死陪伴的迪克，尽管它是动物，还是长得丑的动物，可是它的心地却是多么善良、多么令人感动！

无论如何，动物其实是非常友好的，不管是可爱还是丑陋。所以，人类不应该猎杀动物，更不应该偏心于可爱的动物。

“小主人，不管你走到天涯海角，我迪克都永远守候陪伴在你的身边。它相信小主人能听懂它的心声。几乎人人都讨厌它，人人都恨它，只有小主人能理解它。也许，它实在长得太丑了，只有瞎子才不会在乎它丑陋的外貌，它想，当人的双目失明后，他便只能用他的心去看世界，心看见的世界才

是最真实最美丽的世界。”

这是这本书中最感人的一句话，也道出了现实社会当中的真理。只是因为一张自己根本就不能决定的外貌，迪克几乎被所有人都嫌弃讨厌。只有一个用他的心去看世界的人，才不会在乎它的外貌。所以才说，心看见的世界才是最真实最美丽的世界。

是啊，人人都用眼睛去看这个世界，看见的就只有外表的美与丑。所以，我们必须要用自己的心去看世界，因为只有这样，人们才能一视同仁，才能真正地看清内心当中的善良与丑恶。

“人和狗行走在寂静空阔的马路上，要去寻找比雪片更纯洁透明晶莹的爱。远方，紫黛色的天宇露出一抹水红色的朝霞。他们正朝着太阳升起的地方走去。太阳就要出来了。太阳会给大地带来光明和温暖。”

这是本书的最后一段话，是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的愿望，也是我的愿望，更应该是所有人类的愿望：热爱动物，对所有的动物一视同仁。只有这样，才可以像上面那段话一样，人类和动物可以互相理解、互相帮助，一起感受太阳带来的光明和温暖，携手迎接太阳的升起，迎接新的一天到来，迎接崭新美好的未来！

## 导盲犬迪克的读后感篇六

我一直很欣赏沈石溪爷爷的动物小说，而让我觉得，最感人的一本，那就非莫属《导盲犬迪克》了。

书里共有32个小故事，每一页，每一字我都很喜欢。比武场上九死一生，这个小故事。

我十分喜欢而又非常担心迪克和阿炯，阿炯是个盲人，可迪

克又不是真正的导盲犬，（而且迪克也长的非常丑，没有几个人会喜欢他，时不时还有几个人踢他一脚，）这时的我又十分惭愧，我们现在要什么，有什么，可迪克和阿炯呢，只能到街上买艺，一天也没有几个钱，（还不能吃饱饭，每天都只能饿肚子，）此时此刻我又点恼羞成怒，不是每个母亲都不想让孩子吃苦对吧，可为什么阿炯的母亲就心甘情愿的让阿炯在外面吃苦呢？就算阿炯的母亲已经又有了家庭，但也不应该让阿炯在外面风吹日晒吧，而且阿炯的母亲也很富裕吧。

我现在只想说，让我们珍惜自己现在的一切吧，因为也有许多人吃不饱，穿不上衣服的。